（上接B074版）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变更相应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的概述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5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6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2年11月30日起施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准则解释第15号及准则解释第16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根据准则解释第15号的相关要求，公司决定"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

根据准则解释第16号的相关要求，公司决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内容自2022年起提前执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2年11月30日起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要求执行准则解释第15号、准则解释第16号而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以前的年度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88067 证券简称：爱威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2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25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064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80人
2022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8.6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5.4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21.15亿元	
2022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12家	
	审计收费总额	6.32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58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亚太药业、天健、安信证券	年度报告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未统计	二审已判决判例天健无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罗顿发展、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东海证券、华仪电气、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天健广东分所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1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39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李永利	1995	1994	1995	2023	2022年，签署湘财股份、正虹科技等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正虹科技、开元教育等上市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签署华凯创意、开元教育等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永利	1995	1994	1995	2023	2022年，签署湘财股份、正虹科技等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正虹科技、开元教育等上市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签署华凯创意、开元教育等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姜丰丰	2008	2007	2012	2021	2022年，签署隆平高科 2021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宇新股份、隆平高科 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签署宇新股份、隆平高科 2019年度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吴懿忻	1998	2006	1996	2021	2022年，签署寒武纪、伟星股份、伟星新材2021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寒武纪、伟星股份、伟星新材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签署道通科技、正泰电器、东方材料等上市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2年度审计费用（含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60万元（含税）。2023年度审计费用将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该所在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的相关资格，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并满足公司 2023年度审计工作要求。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需求，为保持审计 工作的一致性和连续性，全体独立董事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工作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按进度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该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2023年审计费用（含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审计机构事项尚须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88067 证券简称：爱威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3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此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17,973,042.73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23,537,332.06元。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及投资者利益的基础上，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8,000,000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6,800,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红利总额占本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7.83%。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将该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同时考虑投资者的合理诉求。该方案有利于回报投资者，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议案审议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分配标准和比例明确且清晰，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存在大股东套利等不合理情形及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干预公司决策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决策程序合法、规范，充分考虑了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目前的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88067 证券简称：爱威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4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号）的规定，将本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628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4.71元，共计募集资金25,007.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250.55万元(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为22,756.45万元，已由主承销商西部证券于2021年6月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925.86万元(不含增值税)，加上本次发行承销及保荐费对应增值税127.39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0,957.9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2-10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0,957.98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838.23
	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B2	6,500.00
	利息收入净额	B3	158.14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838.48
	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C2	-1,500.00
	利息收入净额	C3	394.94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5,676.71
	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D2=B2+C2	5,000.00
	利息收入净额	D3=B3+C3	553.0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10,834.35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0,834.3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上市后连同保荐机构西部证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含浦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连同西部证券、全资子公司湖南爱威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威医疗)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22年4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对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进行变更：同意注销公司原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府路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该募集资金账户里的本息余额全部转存至公司在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含浦支行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意注销爱威医疗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府路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该募集资金账户内的本息余额转入爱威医疗在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含浦支行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含浦支行、西部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新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与爱威医疗、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含浦支行、西部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新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前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含浦支行	810000041525000005	14,577,965.8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侯家塘支行	66060078801500000831	6,920,048.8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府路支行	368250100100083437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侯家塘支行	66060078801000000893	562,136.02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含浦支行	810000041525000007	86,283,357.0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府路支行	368250100100086460		已注销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含浦支行	810000001666000002		暂未使用
合 计		108,343,507.80	

2.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期末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开户银行	产品名称	募集资金余额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侯家塘支行	浦发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00
合 计			5,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新产品研发及创新能力提升项目本身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项目建成后，效益主要体现为公司整体研发实力和创新能力的大幅提升，有利于公司开发新的产品和服务，降低研发成本，提高公司的整体核心竞争力。

本公司营销网络升级与远程运维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本身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项目建成后，效益主要体现为公司营销网络体系的进一步完善，同时新建远程运维服务平台将大大提升公司售后服务效率，降低公司产品运维成本，提升公司医疗诊断产品及服务的智能化水平，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巩固公司市场竞争地位。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爱威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2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爱威科技公司募集资金2022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爱威科技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957.9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38.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545.0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76.7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6.91%								
承诺投资项目[注1]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注2]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医疗检验设备及配套试剂耗材生产基地技术改造与产能扩建项目	否	8,159.08	8,159.08	8,159.08	493.74	2,602.18	-5,556.90	31.89	2024/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产品研发及创新能力提升项目	是	7,287.30	10,832.33	10,832.33	2,094.55	2,466.73	-8,365.61	22.77	2024/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升级与远程运维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是	5,511.60	1,966.57	1,966.57	250.20	607.81	-1,358.76	30.91	2024/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20,957.98	20,957.98	20,957.98	2,838.48	5,676.71	-15,281.2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2021年7月12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096.4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7.15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2-357）。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本公司于2022年7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2022年度依据上述决议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及定期存单产品），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有5,000.00万元保本型理财产品未到期。其余募集资金10,834.35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 公司于2021年7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湖南爱威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医疗检验设备及配套试剂耗材生产基地技术改造与产能扩建项目"及"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并通过内部往来、增资等方式具体划转募投项目实施所需募集资金，募投项目其他内容均不发生变更

[注2] 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医疗检验设备及配套试剂耗材生产基地技术改造与产能扩建项目、新产品研发及创新能力提升项目、营销网络升级与远程运维服务平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均由 2023年6月延期至2024年6月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产品研发及创新能力提升项目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10,832.33	10,832.33	2,094.55	2,466.73	22.77	2024/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升级与远程运维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升级与远程运维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1,966.57	1,966.57	250.20	607.81	30.91	2024/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12,798.90	12,798.90	2,344.75	3,074.54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1)公司拟调整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将项目中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研发中心用房建设等基建投入调整为新项目、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投入。项目总投资额由7,287.30万元调整为10,832.33万元，全部由募集资金投入。同时，根据项目实施内容变更后的实际情况，拟将项目名称变更为"新产品研发及创新能力提升项目"。(2) 公司拟调整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升级与远程运维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建设内容，调减项目中的办公场地购置及装修等项目投入金额，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由5,511.60 万元调减为1,966.57万元。项目调减后的募集资金 3,545.03 万元全部投入"新产品研发及创新能力提升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67 证券简称：爱威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5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5月1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5月19日14 点30 分

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茯苓路26号公司319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5月19日

至2023年5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本次会议还将听取《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67	爱威科技	2023/5/1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凡符合会议要求的公司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如需委托他人代理的，委托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于2023年5月18日（上午8:00～11:30，下午13:00～17:30）到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进行股权登记。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手续，须在登记时间2023年5月18日下午17:30前送达，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二）登记地点：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茯苓路26号爱威科技）。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茯苓路26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410208

联系电话：0731-89715453

联系人：曾腾飞 邹建强

特此公告。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2.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5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威科技"、"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负责爱威科技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本持续督导年度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爱威科技签订《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了解爱威科技业务情况，对爱威科技开展了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2年度爱威科技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需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2022年度爱威科技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爱威科技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爱威科技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督导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行为规范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爱威科技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爱威科技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爱威科技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爱威科技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2年度，爱威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2年度，爱威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2年度，经保荐机构核查，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2022年度，爱威科技未发生前述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5日内进行专项现场核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2022年度，爱威科技不存在需要专项现场检查的情形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在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未发现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在重大问题。

三、重大风险事项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如下：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1、新产品研发及注册风险

公司所处的体外诊断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具有产品更新换代快的特点。体外诊断产品研发周期长，投资金额大，研发难度高，因此在新产品研发的过程中，可能面临因研发技术路线出现偏差、研发投入成本过高、研发进程缓慢而导致研发失败的风险。

此外，根据国家对医疗器械行业的现行规定，新的医疗器械产品在研发成功后需要通过国家药监部门审批注册（或备案）后方能上市销售，而取得国家药监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书（或备案证书）往往需要数年的时间，若公司未来不能及时取得新产品注册（或备案）证书，可能会对公司新产品的产业化和市场推广产生不利影响。

2、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涉及的专业横跨微电子、机械设计与制造、计算机技术、光学、临床医学、生物医学工程、医学检验等众多学科，对技术人才的要求较高，对研发人员的稳定性有较高要求。因此，稳定的高技术人才队伍的建设对公司未来的发展至关重要。若公司人才队伍建设无法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增长的需求或者发生主要技术人才流失，甚至可能导致核心技术泄密，将对公司的新产品研发构成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1）随着技术进步加快，新产品推出速度加快，现有产品价格将会受到冲击。如果公司不能有效应对上述风险因素，不能及时推出具有竞争力的新产品，则将面临现有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不及预期。

（2）按照国家现行的相关规定，凡进入《医疗机构临床检测项目目录》中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服务项目实行政府限价，医院收费不得高于当地主管部门制定的最高价格，随着国家医疗改革的持续推进，相关主管部门存在下调部分检测服务收费的可能，从而可能间接导致公司产品价格下降。

2、经销模式风险

由于体外诊断行业终端客户的分散性，公司目前采取的销售模式是以经销为主，同时兼有少量直销。报告期内公司经销模式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保持在98%以上，经销模式收入是公司最重要的收入来源。目前公司经销商数量众多分布较广，若公司不能稳定保持与现有经销商的合作关系，或公司经销商发生违规经营情况，都会直接或间接给公司的渠道销售及品牌声誉造成不利影响。

3、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医疗检验仪器及配套试剂耗材产品，属于国家重点监管的领域。我国对医疗器械产品及行业准入有较高的要求，发布了《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和《医疗器械召回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国外对医疗器械产品质量监管也有严格的标准或要求。随着公司产量增加和新产品的推出，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有效执行质量管理制度和措施，一旦发生产品质量问题，则将对公司信誉和品牌形象造成负面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长期发展。

（三）财务风险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与政府补助可持续性的风险

公司目前是高新技术企业和软件企业。享受所得税和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虽然公司所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具有一定的稳定性和持续性，预计未来调整的可能性较小，但若国家调整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或公司及未能持续被认定为符合税收优惠条件，将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造成较大不利影响。同时公司每年都有从政府部门获得各类补助资金，因政府补助的项目和资金力度具有不确定性，每年政府补助金额的变动对公司的业绩会有一定的影响。

（四）行业风险

1、行业监管政策风险

当前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及其他监管部门正在持续完善相关行业的法律法规，加强对医疗器械产品的质量控制、供货资质、经营模式等方面的监管，如果公司在经营策略上未能根据国家有关医疗改革、监管政策方面的变化进行相应的调整，未能持续满足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准入政策以及相关标准的要求，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此外，医疗器械行业曾出现多起涉嫌企业员工、经销商或终端医院账外暗中收取回扣、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益的案例。公司无法完全控制个别员工、经销商在与医疗机构及其他客户的交往中，以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方式，增加其个人业绩的行为。一旦上述行为发生，公司的品牌声誉可能会受损，甚至会牵连公司受到监管机构的调查，从而对公司正常业务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行业竞争风险

近年来，全球体外诊断市场发展迅猛，越来越多的企业加入到竞争行列当中，竞争也越发激烈。国外企业依靠品牌、资金以及技术实力等方面优势，在全球医疗器械市场，尤其是高端市场，占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同时，近年来从事医疗检验仪器及配套试剂耗材生产的国内企业发展较快，部分国内企业近年来推出了与公司产品功能相似的产品，与公司在市场上直接竞争。若未来公司不能在技术、品牌、渠道等方面保持持续的竞争优势，或是国外企业改变经营策略，通过降价、收购等方式来提升市场占有率，都将对公司的经营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五）其他重大风险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丁建文先生持有公司2,599.71万股股份，占公司38.23%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丁建文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直接影响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且提名了多位董事会成员。若其在行业发展方向、公司发展战略上的判断出现较大失误，将对公司未来经营及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重大违规事项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2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9,677.40	21,066.87	-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7.30	3,127.50	-4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7.25	2,398.53	-73.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3.99	4,718.57	-36.97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幅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511.96	47,757.97	-0.52
总资产	54,965.44	54,761.04	0.37

2022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度	2021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53	-50.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53	-50.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40	-7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9	8.76	减少4.9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	6.72	减少5.40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7.77	14.81	增加2.96个百分点

上述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如下：

1、营业收入同比减少6.60%，一方面系公司为应对激烈市场竞争，坚持以仪器带动高毛利试剂、耗材的销售策略，主动下调仪器价格，使得仪器收入减少了1,266.97万元；另一方面，受新冠疫情及医保政策影响，用户购买诊断仪器的意愿下降，仪器销量出现小幅下滑，同时终端医院就诊病人标本量减少，高毛利率的试剂、耗材产品销量未达预期。

2、净利润同比减少42.53%，主要由于（1）仪器价格降低导致的营业收入同比减少；（2）试剂产品型号增多，需要的场地和设备随之增多，导致折旧费、水电费增加；（3）公司购入注塑机、自动化设备等耗材生产设备，导致耗材制造费用中折旧费、水电费增加；（4）耗材生产人员工资上调，导致耗材人工成本增加。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73.85%，一方面系公司净利润同比下滑；另一方面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以及募集资金理财收益较去年有所增长使得非经常性损益同比增加所致。

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36.97%，主要系净利润下降所致。

综上，公司2022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变动具备合理性。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公司的检验分析仪器主要应用了理学检验、化学及免疫检验、形态学检验（有形成分检验）三大检测技术，在三大类技术领域中，公司以形态学检验（有形成分检验）技术为核心突破点，形成了大量行业领先的形态学检验（有形成分检验）技术储备。公司研发部门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市场需求，跟踪研究国内外先进技术，通过原始创新、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和技术集成创新，在医学检验自动化领域积累了一批核心技术。具体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概要	技术先进性
1	临床标本有形成分医学显微图像数据库	通过多年临床应用和海量训练建模，积累了丰富的尿液、粪便、体液、血液、生殖道、呼吸道等标本中的病理成分形态学数据，显著提升公司产品的检出率	通过20多年的临床应用，公司积累了海量的临床标本图片，为尿液、粪便、生殖道分泌物、血液等标本中有形成分的自动识别提供了丰富的训练图库。通过训练建模，积累了丰富的尿液、粪便等标本中病理成分形态学数据，应用于公司的各种自动化镜检分析仪器中，为仪器实现有形成分自动识别和分类计数提供了良好的基础。
2	有形成分镜检低倍阴性过筛、低倍目标定位和高倍目标跟踪采图技术	在低倍镜下对有形成分进行快速扫描过筛，判断标本阴阳性，发现目标后对其定位，高倍镜根据低倍镜定位对目标跟踪放大采集目标更细微特征参数图像做更加精细的分类识别，以达到提高工作效率、提高检出率、提高识别率、对标本中成分做精细的检验分类目的	解决了传统镜检速度慢和标本需要离心的问题。在传统的临床镜检中，为了提高样品的检出率，做到不漏检，往往要求医师将患者标本在一定转速与离心力的离心机上离心一定的时间进行浓缩后再进行镜检，增加了操作的复杂度。同时，在临床上将离心标本和不离心的标本人工镜检进行对照观察发现，离心后的标本的准确性较差，且还发现了不离心时阳性标本离心后检查时反而变成了阴性标本的现象。为了克服传统镜检的缺陷，在AVE-76系列仪器中采用了低倍目标定位技术和高倍目标跟踪识别技术。即在低倍镜检时，调用图像识别模块，记录低倍镜下目标的确切位置，转入高倍时仪器自动找到有目标的高倍区域进行高倍镜检，从而避免了人工镜检时需要一个一个视野去寻找，从而大大节省了高倍镜检所需的时间。
3	红细胞形态学分析技术	针对尿液中的红细胞形态学特征参数进行分析，自动报告异常红细胞比例，为判定血尿来源提供参考依据，提供更客观精准的贫血诊断指标	公司独创的红细胞形态学分析技术，已申请了国内发明专利和多个国家的国外专利，仪器能自动根据红细胞大小、形状、纹理、颜色等形态学特征，自动进行正、异常判断并进行细分类，可报告正、异常红细胞比例，并通过对红细胞的大小、形状、色度和均一性进行分析，生成直方图和散点图，配合全实景典型图片，为鉴别诊断血尿来源提供图像、数据信息。采用该技术能精确判断标本中血尿的类别和来源，为临床医生对病情的诊断提供更多有用的参考信息。
4	高精度显微镜控制技术	采用先进工艺技术手段和专用算法，使显微镜运动控制精度达到0.1微米级，实现显微镜检验快速、精密扫描和实时调焦	解决目标精准定位和快速聚焦问题。生物显微镜属于精密光学设备，其观察的有形成分尺寸小到微米级别，当视野移动几个微米，本在视野中的目标就可能不见了，而当载物台和计数池因加工误差发生微米级的微小变化时，采集的图像就会出现不清晰现象。为了解决显微镜的精准控制，发行人采用先进工艺技术手段和专用控制算法，实现了显微镜检验快速、精密扫描和实时调焦。
5	显微镜镜检背景环境智能化自适应技术	和直接观察目标或照相需要一定的亮度等视觉环境一样，显微镜镜检下采集图像质量受物镜转换、不同标本性质、不同载体性质等许多因素影响，本技术应用智能化自适应方法保证显微镜下最佳视觉环境，减少了各种因素对图像质量影响	在医学显微镜检验时，图像质量会受到不同倍率的镜头、不同标本的性质、不同载体性质等许多因素影响。为了提高有形成分形态学分析准确性，需要图像背景差异小，且焦距清晰。为了确保能够采集到背景基本一致且清晰的图像，本技术应用智能化自适应调节方法动态调节显微镜视觉环境，减少了各种因素对图像质量影响。
6	临床标本中有形成分识别算法技术	在对临床标本有形成分大分类的基础上，通过二次分割和更细微特征的识别，实现了对上述有形成分的细分类	由于尿液、粪便、生殖道分泌物等标本中的病理有形成分类别多，标本环境也非常复杂，同一种细胞成分在不同标本中的形态也不尽相同，加上不同仪器中显微镜光源、焦距变化及CCD的差异，常规的图像处理方法不能得到满意的识别效果。为此，在研究图像处理和目标识别过程中，公司结合不同标本中有形成分的实际特点，研究形成了一系列自己的专有算法，使得仪器在错综复杂的形态学分析中取得了较好的应用效果。
7	多通道、多模块并行处理技术	通过多个通道和多个显微镜镜检模块对多组待测样品进行并行检测，在保证分析准确率的同时提高了分析速度	显微镜形态检查技术基于人工沉渣镜检技术，其以电脑代替人脑的判断来进行类似传统显微镜下的细胞形态的识别与计数，但要想相得到清晰的图像并对各种有形成分准确识别和计数，标本充池后必须进行沉淀，导致检测速度慢。为了在不降低准确率的前提下解决速度问题，公司研发了"多通道、多模块并行处理技术"，通过主控计算机分别启动多个多通道处理模块，使各多通道处理模块独立并行工作；每个多通道处理模块又通过计数池控制模块启动多通道流动计数池的各通道，各通道分时并行工作，以此达到提高样本有形成分自动镜检分析速度的目的。
8	高精度液路控制技术	采用先进控制方式，使样本加样更加准确，并保证样本在计数池中的稳定性	在采用流动计数池的镜检分析仪器中，样本中的吸附性强的絮状物容易沉淀在计数池的样本流入端。由于絮状物的堵塞，从而造成清洗不干净的问题，与下个待测样本形成交叉污染，影响下个待测样本的检测结果。本技术采用优化控制方式控制精密注射泵，使样本加样更加准确，并保证样本在计数池中的稳定性，通过正反方向清洗交替方式，有效解决了交叉污染和计数池堵塞问题。
9	尿液分析结果智能审核技术	通过尿液有形成分镜检结果与干化学分析结果的比对，实现阴性过筛，对异常指标进行智能甄别并提示人工审核，减少了检验者的审核负担，提高检验工作的效率	在尿液分析仪器中，导入《尿液和粪便有形成分自动化分析专家共识》中关于复检和报告审核的规则，实现了部分标本结果的自动审核确认，提高了仪器的分析准确性，减轻了操作者的劳动强度。
10	尿液干化学试纸条淋样技术	通过淋样槽淋样方式，解决点样方式下点样不准造成漏检以及浸样方式下样品消耗量大和项目间交叉污染等问题	为了解决通用的点样方式下点样不准造成漏检以及浸样方式下样品消耗量大和项目间交叉污染等问题，研发了淋样技术，在临床测试中，将试纸条通过传送机构传送至淋样槽，并将样本淋入淋样槽内，试纸条经过浸透后，然后将样本排出，如此，可避免因点样不准、漏点、点样过多等引起的试纸条检测的错误结果，提高了检测的准确性。
11	尿液干化学试纸条自动分送技术	创新分纸方式，有效避免了现有技术下分送机构在试纸条分送过程中试纸条卡纸、破损等现象	现有的试纸分送装置，由于试纸的分选是通过旋转驱动器拨动试纸来实现的，因此在旋转驱动器拨动试纸的过程中，对试纸具有损坏作用，且在试纸进行分选的过程中容易出现卡纸的现象，影响试纸的分选。公司研发的创新分纸方式，将通用方法中的旋转运动方式改为平推方式，通过运动编码器机构能够快速检测运动受阻并发出警报，有效避免了现有技术下分送机构在试纸条分送过程中试纸条卡纸与破损等问题。
12	高精度一次性计数板技术	一种易于注塑实现的高精度一次性计数板，可应用于杂质较多的体液标本检测	细胞计数板是体液形态学镜检分析中必不可少的部件，为了进行定量分析，该部件对于内腔的高度、内腔底面的平整度及盖片的厚度等都有很高的精度要求（微米级），且要求观察区有良好的透光性，故细胞计数板通常采用玻璃制作。但这种玻璃计数板加工困难，成本高，通常做成流动池方式重复使用。这对于粪便这样的杂质很多的标本，使用时很容易堵孔。为了解决上述问题，公司发明的易于注塑实现的高精度一次性计数板，在保证精度的前提下，降低了成本，可应用于杂质较多的体液标本检测。
13	单镜头显微镜技术	采用大数值孔径的低倍镜采图，通过电子放大模拟高、低倍转换分析，在拥有高倍图像分辨率的基础上解决了目标筛选过程需要进行高、低倍镜转换而导致的定位不准的问题，实现对标本的快速、准确分析	通用技术中，显微镜采用高低倍镜头实现目标筛选，由于显微镜转换镜头时的机械误差可能导致定位不准，造成在低倍定位到的目标转到高倍后不见了。为解决该问题，公司发明了一种"CN201210207706.6图像处理方法和装置"，采用大数值孔径的低倍镜采图，通过电子放大模拟高、低倍转换分析，在拥有高倍图像分辨率的基础上解决了目标筛选过程需要进行高、低倍镜转换而导致的定位不准的问题，实现对标本的快速、准确分析。
14	粪便标本处理器技术	采用粗网过滤，细网富集；同心搅拌处理粪便标本，提升富集效果	粪便标本杂质多，成分复杂，为了取样时能够在减少杂质基础上尽量多地采集和浓缩有用成分。公司发明了"一种制取大便检测液的方法、设备及其稀释过滤装置"，采用独特的选择性捕捞网式粪便采集处理器采用匙爪式采样设计，多点采样，全封闭容器，方便标本采集及运送，避免检验者接触粪标本，减少检验操作者的感染风险；底部凸起，双侧螺旋桨式设计，大进小出"双面网"设计，造旋涡结构清理网孔附着物，在充分搅拌后，对病理成分（尤其是虫卵）进行收集，可有效提高病理成分回收率、检出率。
15	提前搅拌技术	提前取样位进行标本处理，提高仪器速度	在粪便标本检测前，需要对采集的样本进行稀释搅拌处理。现有技术中，常规的样本采集装置往往将搅拌装置与取样装置设置为一体，搅拌装置与取样装置通过同一个驱动机构带动，取样时，驱动机构先带动搅拌装置旋转，等搅拌装置搅拌完毕后，驱动机构再带动取样装置动作进行取样，如此，每次取样都必须先等前序的搅拌完毕后，每次取样的时间为搅拌所需的时间与取样时间的总和，总体耗时非常长，极大影响整机检测速度。公司研发的提前搅拌技术在进样前，先通过CCD拍摄标本性状，根据标本的不同性状启动提前搅拌，在搅拌过程中，动态监测搅拌状态，对不同性状的标本进行差异化处理，为后续镜检分析能够采集清晰的有效图像提供处理样本悬液。
16	检测卡存储技术	升降式多层检测卡储存机构，实现可设置时间间隔的推出检测；结构紧凑，存储量大	检测卡现有的包装形式，一般是将多条检测卡统一放置到纸盒内进行密封防潮，使用时，再打开包装纸盒，然而在使用一段时间后，由于空气湿度的影响，检测卡很容易受潮，使用时会出现测试偏差，降低了测试的准确度和精密度。另一种现有技术提供了一种检测条的密封装置，即对每个检测卡实行单独包装，这种对每个检测卡单独包装的形式，解决了空气湿度对检测卡的影响，但是在使用检测卡时，每次都需要人工手动打开包装袋，再取出检测卡才能进行样本检测，而且采用这种密封模式的检测条，也不适用于自动化检测仪器中检测条的自动传输、加样及识别。为了解决上述通用技术问题，公司研发的一种升降式多层检测卡储存机构，通过巧妙的结构设计，在保证有效防潮的前提下，可以让自动检测仪器方便推出检测条。
17	干化学试纸技术	基于化学法、酶法反应原理，将溶液加入滤纸中干燥固化后，以被测样品的水分作为溶剂引起特定的化学反应，利用显色深浅变化来判定样本中待测物质的含量	仅用于配套公司生产的干化学检测仪器，基于化学法、酶法反应原理，将溶液加入滤纸中干燥固化后，以被测样品的水分作为溶剂引起特定的化学反应，利用显色深浅变化来判定样本中待测物质的含量。
18	纳米金标记技术	采用不同大小的纳米金颗粒，通过纳米金颗粒表面的修饰和标记条件的优化，增强了标记效率和性能，提升试剂产品的检测性能，同时降低生产成本	仅用于公司生产的金标检测仪器，采用不同大小的纳米金颗粒，通过纳米金颗粒表面的修饰和标记条件的优化，增强了标记效率和性能，提升试剂产品的检测性能，同时降低生产成本。
19	血细胞形态学自动识别分析技术	血液样本的形态学检验，自动完成血液标本的白细胞分类、红细胞形态学分析、血小板分析、其他细胞的识别分析，以及异常提示	能自动将血推片送到显微镜平台上进行采图、识别分析，即能对中性粒细胞、淋巴细胞、嗜酸性粒细胞、嗜碱性粒细胞、单核细胞、幼稚异常白细胞进行分类，以及异常提示；能对正常红细胞、异常红细胞（如大小、形状、血红蛋白含量、结构和排列异常的红细胞）进行分类，以及异常提示；能对正常血小板和异常血小板进行区分，并对血小板的聚集性和分布异常进行分析，以及异常提示，并能出具图文并茂的结果报告
20	血推染片技术	模拟人工操作，自动在载玻片上滴上血液、自动推片、自动进行瑞氏-吉姆萨染色，用制作血液形态学检验的血涂片	自动化程度高，自动吸取血液样本、自动滴样、自动推片、自动染片；分析速度快，可连续进行推片、染片；推片效果好，取血量、推片速度、角度，可根据血细胞比容值自动调整推片角度与速度，避免了人工操作推片不易控制的问题，染色效果好，染色剂、清洗剂的用量及时间精准控制
21	荧光染色、阅片技术	通过富集法对脱落细胞样本进行涂片，模拟人工操作，自动进行吖啶橙荧光染色后，自动送入荧光显微镜扫描图像，进行人工智能算法分析进行脱落细胞的癌症筛查	荧光染色技术：自动化程序高，染色全程模拟人工操作，自动染片、自动清洗、自动烘干；染色速度快，一个工位一盒，10个样本/盒，所有工位连续并行工作；染色效果稳定，染色液量、时间、温度、清洗液量、清洗时间、风干温度、时间精准控制，减少人为操作误差；无需封片，减少操作复杂程度。荧光阅片技术：自动化程序高，载玻片自动上下显微镜平台，自动采图、自动识别；荧光强度高、无需长时间曝光，采图速度快，图片高质量，目标清晰可见、识别准确度高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境内外授权专利228项（其中境内发明专利77项、境外授权专利13项），软件著作权23项、国内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1项，第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49项、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凭证40项。2022年，公司发明专利"一种样本有形成分分类方法及系统"分别获得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奖优秀奖及湖南省专利二等奖；公司"AVE-261全自动血细胞形态学分析仪"产品荣获2021年度中国体外诊断优秀创新产品金奖。

（1）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类型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1	9	141	77
实用新型专利	14	19	123	101
外观设计专利	8	2	45	37
软件著作权	3	2	25	23
其他	5	2	26	13
合计	41	34	360	251

注：上述统计中包括全部母子公司，专利"获得数"不包括失效专利；"其他"项为境外专利。

（2）报告期内新增注册证或备案凭证表

注册分类	新增数（个）	失效数（个）	期末数（个）
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凭证	12	0	40
第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5	1	49
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1	0	1

注：上述统计中包括全部母子公司。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3,307.84	3,120.28	6.01%
资本化研发投入	189.73	-	100.00%
研发投入合计	3,497.57	3,120.28	12.0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7.77	14.81	提高2.96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5.42	-	提高5.42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同比增加12.09%，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内研发项目较多并按照计划推进，投入的材料、人工、委托检验费、新产品注册费及知识产权费随之增长所致。报告期内资本化研发投入189.73万元系新仪器及试剂产品的注册费。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状况如下：

项目		序号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A	20,957.98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838.23
	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B2	6,500.00
	利息收入净额	B3	158.14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838.48
	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C2	-1,500.00
	利息收入净额	C3	394.94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5,676.71
	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D2=B2+C2	5,000.00
	利息收入净额	D3=B3+C3	553.0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10,834.35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0,834.35
差异		G=E-F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含浦支行	810000041525000005	14,577,965.8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侯家塘支行	66060078801500000831	6,920,048.8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府路支行	368250100100083437	-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侯家塘支行	66060078801000000893	562,136.02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含浦支行	810000041525000007	86,283,357.0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府路支行	368250100100086460	-	已注销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含浦支行	810000001666000002	-	暂未使用
合计		108,343,507.80	

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建文直接持有公司股票25,997,143股，本期持股数未发生增减变动。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或亲属关系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直接持股比例
丁建文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599.71	38.23%
林常青	董事、副总经理	214.29	3.15%
周丰良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471.43	6.93%
王晓东	监事会主席	42.86	0.63%
合计		3,328.29	48.94%

注：监事段小霞、核心技术人员袁鹏通过互兴投资间接持有爱威科技股份；董事王翔通过赣州超逸合伙人赣州千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爱威科技股份。上述人员间接持有的股份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情况如上表所示，本期持股数未发生增减变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的情形。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不存在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保荐代表人签字：[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